

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

2.1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北京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北京市京外疫情监测预警与研判响应平台项目软件开发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北京市京外疫情监测预警与研判响应平台项目软件开发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医渡云（北京）技术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63人，营业收入为23325.8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4687.5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 医渡云（北京）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： 2025 年 10 月 16 日

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